

西安市长安区金融工作服务中心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三)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 (四)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三) 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三) 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总表
- 三、支出决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有关金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督促落实区委、区政府有关金融工作的决议、决定和工作部署。
2. 研究制订全区金融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执行地方金融业相关规章制度和政策规定；协助落实全区金融业相关考核工作。
3. 配合国家、省、市金融管理部门做好金融监管相关工作，共享金融运行和监管的数据信息；负责与驻区金融机构的业务联系；研究分析全区宏观金融形势和运行情况，提出改善金融发展环境、促进金融业发展和改革的意见建议。
4. 指导全区金融发展和改革工作；根据中省市有关规定，指导督促全区相关部门做好金融相关业务监管工作。
5. 负责区属金融机构业务指导，参与区属金融机构的改革重组工作。
6. 组织推进全区资本市场发展，管理全区企业上市挂牌工作，负责企业上市指导及上市公司规范发展、并购重组指导工作，推动多渠道直接融资。
7. 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开展防范化解地方金融风险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处理地方金融突发事件和重大事件；协调、配合有关部门查处非法金融机构和非法金融业务活动。
8. 负责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性担保公司、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和商业保理公司的监管工作。
9. 负责全区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的规范引导及监管工作；协调、配合有关部门规范发展地方交易场所；会同有关部门做好

开展信用互助的农民专业合作社、投资公司、社会众筹机构的监管工作。

10. 负责各类金融机构的引进工作。

11. 负责协调推进全区农村金融改革相关工作。

12. 会同有关部门制订全区金融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13.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区金融工作服务中心设内设机构 4 个，分别是：办公室（党建科）、银行保险科、资本市场科、地方金融稳定科。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19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为本部门本级决算。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2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2 人；实有人员 9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9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全年收入总计 418.3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18.33 万元，较上年增加 418.3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是 2019 年新增加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是 2019 年新增加单位。

(二) 2019 年度全年支出总计 418.3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18.33 万元，较上年增加 418.3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是 2019 年新增加单位；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 0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418.33 万元，其中：

(一) 财政拨款收入 418.33 万元，占收入的 100%，较上年增加 418.3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是 2019 年新增加单位。

(二)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

(三)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418.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3 万元，占支出的 9.39%，较上年增加 39.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是 2019 年新增加单位；项目支出 379.03 万元，占支出的 90.61%，较上年增加 379.0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是 2019 年新增加单位。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418.33 万元，较上年增加 418.3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是 2019 年新增加单位。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18.33 万元，较上年增加 418.3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是 2019 年新增加单位。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财政拨款支出 418.33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418.3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是 2019 年新增加单位。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 418.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8.3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是 2019 年新增加单位。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农林水（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支持农村金融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转移支付收入 3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8 万元。

2. 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 3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3 万元。

3. 金融支出（类）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金融发展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转移支付收入 3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9 万元。

4. 金融支出（类）其他金融支出（款）其他金融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 7.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3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3 万元，较上年增加 39.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是 2019 年新增加单位。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37.75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1.55 万元。

（一）人员经费 37.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7 万元、津

贴补贴 7.33 万元、绩效工资 11.5 万元、生活补助 1.92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1.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3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因公出国（境）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公务接待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三)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四)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1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7.1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7%。

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部门整体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418.33 万元。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打击非法集资及金融扶贫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13 万元，执行数 7.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完成金融扶贫工作；金融风险防范得到加强。

通过项目实施：对全区建档立卡贫困户扶贫小额信贷实现了应贷尽贷建立了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工作机制，多次开展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和金融领域扫黑除恶现场宣传活动，增强了公众对非法集资的防范能力。推进行业摸排整治，加强对辖区 5 类地方金融机构日常监管。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打击非法金融活动部门协作不够紧密。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以及金融领域扫黑除恶成员单位协调、联动

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在推动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开展金融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中感到存在脱节问题，未形成有效的工作合力，导致工作成效不明显。对金融领域一些个别对象和区域监管不够深入全面，乱象整治不够彻底。

下一步改进措施：大力加强行业监管，协调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积极做好辖区金融机构的日常检查，严格市场准入，落实监管措施，强化信息互通，堵塞管理漏洞，建立重点监控名单制度，最大限度消除非法金融活动滋生的土壤和空间。

（三）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 2019 年度整体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 418.33 万元，执行数 418.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金融领域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通过召开政银融资对接会、上门调研走访送政策、鼓励引导金融机构丰富信贷产品等措施，降低了企业获得信贷难度及成本，企业融资满意度进一步提高。二是金融扶贫成效明显。开展了扶贫小额信贷需求摸排及放贷工作，大力宣传小额信贷政策，贫困户知晓率 100%。做好了扶贫小额信贷回收及风险防范工作，确保了贷款按期收回，无一例逾期。做好“助农保”工作，为 4569 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办理了助农保特惠扶贫保险。三是金融风险防范得到加强。建立了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工作机制，多次开展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和金融领域扫黑除恶现场宣传活动，增强了公众对非法集资的防范能力。推进行业摸排整治，加强对辖区 5 类地方金融机构日常监管。

主要工作绩效是：扎实开展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召开区级层面融资政银企对接会 4 次，累计参与政银企对接会的商业银行

16家，参与对接会企业65余家，上门调研银行和企业36家。联合人行长安支行及辖区金融机构召开工作推进会6次，帮助企业获得信贷10余笔。做好金融扶贫工作，贫困户政策知晓率100%，新增贷款6户23万元，投入70.82万元为4569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办理了助农保特惠扶贫保险，贫困户抗风险能力得到增强。完成金融领域扫黑除恶及打击非法集资工作，先后10余次召开工作推进会，多次开展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和金融领域扫黑除恶现场宣传活动，增强了公众对非法集资的防范能力。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打击非法金融活动部门协作不够紧密。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以及金融领域扫黑除恶成员单位协调、联动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在推动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开展金融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中感到存在脱节问题，未形成有效的工作合力，导致工作成效不明显。对金融领域一些个别对象和区域监管不够深入全面，乱象整治不够彻底。

下一步改进措施：大力加强行业监管，协调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积极做好辖区金融机构的日常检查，严格市场准入，落实监管措施，强化信息互通，堵塞管理漏洞，建立重点监控名单制度，最大限度消除非法金融活动滋生的土壤和空间。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9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宣传打击非法集资、金融扶贫						
主管部门		长安区金融工作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长安区金融工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7.13	7.13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13	7.13	100.00%		
		其他资金						
年 度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 体 目 标	完成金融扶贫工作；金融风险防范得到加强。			完成金融扶贫工作；金融风险防范得到加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宣传册	5000	5000			
			购置 E 租宝登记电脑	2	2			
		质量指标	宣传普及	90%	90%			
			E 租宝登记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宣传普及时长	2019 年度	2019 年度			
			登记完成时间	2019 年 10 月前	2019 年 10 月前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金额	7.13	7.13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扶贫小额信贷；打非宣传普及	100%；80%	100%；8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打非持续影响较长	两年以上	两年以上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	100%	100%				
		群众	9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西安市长安区金融工作服务中心

自评得分 : 100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加强对地方金融工作的管理、服务，维护地方金融稳定和发展；落实区委、区政府有关金融工作部署；制订全区金融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做好金融监管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支出合计 418.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3 万元，占支出的 9.39%；项目支出 379.03 万元，占支出的 90.61%。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组织召开融资对接会；降低企业获得信贷难度和成本；提升融资环境公众满意度。二、做好金融扶贫工作。完成扶贫小额信贷需求摸排及放贷工作；做好扶贫小额信贷回收及风险防范工作，确保了贷款按期；做好“助农保”工作。三、完成金融领域扫黑除恶及打击非法集资工作。建立了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工作机制，多次开展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和金融领域扫黑除恶现场宣传活动。推进行业摸排整治，对辖区 5 类地方金融机构加强监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标					方式					
投入 （25 分）	预算 完成 率 （10 分）	10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 / 预算数) × 100% ,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 部门 (单位) 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 (单位) 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 的 , 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 ≥ 95% 的 , 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 (含) 和 95% 之间 , 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 (含) 和 90% 之间 , 得 7 分。预算完成率在 80% (含) 和 85% 之间 , 得 6 分。预算完成率在 70% (含) 和 80% 之间 , 得 4 分。 预算完成率 < 70% 的 , 得 0 分。		418.33	418.33	10		

	预算 调整 率(5 分)	5	<p>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100% ,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的调整程度。</p> <p>预算调整数 : 部门 (单位) 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p> <p>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 得 5 分。</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的 , 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 , 扣完为止。</p>	418.33	418.33	5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p>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100% ,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p> <p>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p> <p>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p>	<p>半年进度 : 进度率 ≥45% , 得 2 分 ; 进度率在 40% (含) 和 45% 之间 , 得 1 分 ; 进度率 < 40% , 得 0 分。</p> <p>前三季度进度 : 进度率 ≥75% , 得 3 分 ; 进度率在 60% (含) 和 75% 之间 , 得 2 分 ; 进度率 < 60% , 得 0 分。</p>	100%	100%	5

	预算 编制 准确 率(5 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100%	100%	5	
过程 (15 分)	预算 管理 控制 率 (5 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100%	100%	5		
过程(15分)	预算管理(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100%	100%	5		

				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效果 （60分）	履职 尽责 (40分)	项目 产出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100%	100%	40		
	效益 (20分)	项目 效益 2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得分 = 实		100%	100%	20		

			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 =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	--	--	---	--	--	--	--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是 2019 年新增加单位。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19 年度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具体见附件)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总表

三、支出决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
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备注：以上涉及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
尾差，忽略不计。

附件：西安市长安区金融工作服务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
公开报表